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
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拟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情况进行说明如下：

一、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问询函件情况

最近五年，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对公司出具的关注函或问询函，及公司的回复情况如下：

序号	问询/关注函件	日期	主要内容	回复情况
1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137 号）	2020 年 2 月 19 日	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以来所持公司股份变动情况、上述主体未来减持计划、倡议人补偿能力、补偿保障措施、倡议筹划过程、是否构成股份支付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关注函进行了答复并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并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2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	2020 年 1 月 15 日	对将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 2019 年度当期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由相关中介

	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20】第 6 号)		损益、公允价值收益金额的确认、2019 年度业绩预计的具体计算过程、对外投资的收回计划及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的情况进行了提问。	机构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并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3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 256 号)	2019 年 5 月 31 日	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并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4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 853 号)	2018 年 12 月 6 日	对出售华来科技股权相关情况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于 2018 年 12 月 15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5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 853 号)	2018 年 12 月 6 日	对天津华来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与股权转让交易对手方的关联关系、交易后续安排、股权转让事项的会计处理等事项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于 2018 年 12 月 15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6	天津证监局公司监管处《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津证监函[2018]170 号)	2018 年 5 月 17 日	对天津华来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开展情况、与股权转让交易对手方的关联关系、交易后续安排、股权转让事项的会计处理等事项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于 2018 年 12 月 15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7	天津证监局公司监管处《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津证监函[2018]170 号)	2018 年 5 月 8 日	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提问。	公司针对该问询函提及的问题逐一回复,并按时报送天津证监局。
8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7】第 128 号)	2017 年 5 月 11 日	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报》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并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天津证监局公司监管处《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津公司监字[2016]39号）	2016年12月15日	对 BloomSky 公司自成立以来以来的经营状况、本次转让 BloomSky 公司事项进行问询。	公司针对该问询函提及的问题逐一回复，并按时报送天津证监局。
9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6】第 514 号）	2016 年 11 月 25 日	对 BloomSky 公司自成立以来以来的经营状况、本次转让 BloomSky 公司 44.36%股权的具体原因及筹划过程、转让的作价依据及合理性、股权转让对公司 2016 年业绩的具体影响、会计处理方式是否合规、交易对手方的履行能力和付款能力，本次股权转让的付款安排等情况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10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6】第 12 号））	2016 年 6 月 28 日	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并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11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6】第 170 号）	2016 年 5 月 19 日	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报》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并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12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5】第 56 号）	2015 年 5 月 4 日	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报》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提问。	公司对该问询函进行了答复并由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意见，并于 2015 年 5 月 9 日在证监会指定网站进行了披露。
13	《关于对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	2015 年 3 月 18 日	对无法在预约披露日 2015 年 3 月 24 日披露 2014 年度报告的事项	公司收到关注函后积极与审计机构沟通，推进审计工作，并于

	函》（中小板关注函【2015】第 73 号）		进行了提问。	2015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 2014 年年度报告。
--	------------------------	--	--------	---------------------------------------

对于上述问询函和关注函，公司董事会充分重视，均按时向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提交了书面回复并按要求进行对外披露，公司不存在因上述问询函和关注函涉及事项受到证券监管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除上述问询函和关注函外，公司最近五年没有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